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莊芝瑄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4
傳真：03-3361097
電子信箱：0651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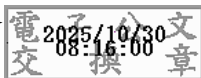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10764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107643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桃園市跆拳道代表隊選
拔賽競賽規程(草案)」1份，敬請踴躍組隊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委員會為辦理事前準備作業，爰先行函送競賽規程
(草案)供各校報名，待嘉義縣公告115年全中運競賽規程及
技術手冊後，再行函發正式版本。
- 二、本案報名截止日期為114年12月7日；選拔賽時間及地點詳
如競賽規程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